

未来之光花园项目 E13-08、E13-09、E13-26 地块剩余人防门扇及封堵板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WLZG-2024-006)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未来之光花园项目 E13-08、E13-09、E13-26 地块剩余人防门扇及封堵板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90 万元, 招标人为郑州超宏生活服务有限公司、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E13-08 地块位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规划领事馆南三路以北、规划领事馆南八街以西。地块内高层住宅楼共计 5 栋, 商业、配套用房共计 3 栋, 总建筑面积 8117469 m², 地上建筑面积 58822.58m², 地下建筑面积 22352.11m²;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未来之光花园项目 E13-08、E13-09、E13-26 地块剩余人防门扇及封堵板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未来之光花园项目 E13-08、E13-09、E13-26 地块剩余人防门扇及封堵板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投标人须为满足本次招标要求的制造商, 具有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颁发的《人民防空工程防护设备定点生产企业资格认定证书》, 并在河南省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备案。

3.2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 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 未发生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 在最近三年内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均没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以书面承诺为准(格式以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为准)。

(2) 投标人需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相关主体【包含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网页打印页或截图, 若上述对象有

一个或一个以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其投标无效。查询结果需显示查询时的日期，查询时的日期需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网页打印页或者截图）

注 对于投标人查询过程中输入信息或查询路径不准确等的，可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开评标当天进行查询复核并留档，以查询复核结果为准。

3.3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获取了招标文件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评标时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0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进行项目登记和下载招标文件（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投标人请直接登录平台进行项目登记下载，未在该平台注册的投标人请先注册，平台注册为一次性免费注册，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招标项目）。潜在投标人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务必在标书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在平台主页面点击“我的工作台”-“寻找招标项目”或点击下方“更多”按钮使用项目名称信息检索要投标的项目，点击“立即投标”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核对要参与的项目信息，选择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文件购买操作，未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365trade.com.cn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未来之光花园项目 E13-08、E13-09、E13-26 地块剩余人防门扇及封堵板采购项目，招标人为郑州超宏生活服务有限公司、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郑州航空港汇港发展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已落实。现对本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未来之光花园项目 E13-08、E13-09、E13-26 地块剩余人防门扇及封堵板采购项目。

2.2 项目概况：E13-08 地块位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规划领事馆南三路以北、规划领事馆南八街以西。地块内高层住宅楼共计 5 栋，商业、配套用房共计 3 栋，总建筑面积 8117469 m²，地上建筑面积 58822.58m²，地下建筑面积 22352.11m²；

E13-09 地块位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规划领事馆南三路以北、规划冀州路以西。地块内高层住宅楼共计 11 栋，商业、配套用房共计 5 栋，总建筑面积 133359.95m²，地上建筑面积 94392.72m²，地下建筑面积 38967.23m²。

E13-26 地块位于郑州市航空港区，东接规划领事馆南七街，西望荆州路，南临大寨路，北靠规划领事馆南六路。总建筑面积 90656.54m²，地上建筑面积 63191.73m²，地下建筑面积 27464.81m²。

2.3 招标范围：未来之光 E13-08、E13-09、E13-26 地块人防区域剩余人防门扇、封堵板供货及安装。

2.4 质量要求：产品按照现行标准规范执行，质量验收达到国家合格标准，满足设计要求及行业、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剩余人防门扇安装后需要满足人防验收需要，提供满足人防验收的合格证，同时需配合检测单位出具满足验收的第三方报告。

2.5 工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日历天。

2.6 质保期：自竣工验收合格备案完成后两年。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

2.8 其他说明：本项目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同意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改革试点的批复》中附件《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第二条工作措施（二）简化招投标程序 4. 提高招标效率规定，将此次招标设定为简易采购。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投标人须为满足本次招标要求的制造商，具有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颁发的《人民防空工程防护设备定点生产企业资格认定证书》，并在河南省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备案。

3.2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未发生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 在最近三年内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均没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以书面承诺为准（格式以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为准）。

(2) 投标人需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相关主体【包含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网页打印页或截图，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其投标无效。查询结果需显示查询时的日期，查询时的日期需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网页打印页或者截图）

注：对于投标人查询过程中输入信息或查询路径不准确等的，可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开评标当天进行查询复核并留档，以查询复核结果为准。

3.3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获取了招标文件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评标时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8月23日09时00分至2024年9月5日17时00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 进行项目登记和下载招标文件（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投标人请直接登录平台进行项目登记下载，未在该平台注册的投标人请先注册，平台注册为一次性免费注册，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招标项目）。潜在投标人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务必在标书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在平台主页点击“我的工作台”-“寻找招标项目”或点击下方“更多”按钮使用项目名称信息检索要投标的项目，点击“立即投标”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核对要参与的项目信息，选择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文件购买操作，未在规定时间内下

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4.3 招标文件售价：0 元/套；平台服务费 400 元，平台服务费发票可通过“发票管理”下载平台服务费电子发票。

4.4 投标人针对投标人注册、CA 证书办理、招标文件下载、网上应答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请直接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18539937971；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4.5 投标人必须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之前完成 CA 证书的办理，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 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账户中“北京 CA 申请”“CA 申请帮助”“CA 办理指南”查看，也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 进行咨询。

5、投标文件递交信息

5.1 投标人通过“环境检测”下载并安装检测工具。

5.2 安装完成后启动检测工具，逐一安装检测工具中的插件（注：CA 驱动只需装北京 CA 驱动）。

5.3 打开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上下下载的后缀名为 .zz1h 的电子招标文件，按提示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5.4 使用 CA 对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并导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上传与递交

6.1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 年 9 月 6 日 09 时 30 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网站提供的中招联合电子招投标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file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递交。

6.2 逾期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365trade.com.cn，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4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18539937971 进行咨询。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超宏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朱先生、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1-87081139

联系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荆州路与鄱阳湖路交叉口

招标代理机构：郑州航空港汇港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雍州路与巡航路交叉口西南角领航中心 5 楼 503 室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0371-60870374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超宏生活服务有限公司、金驰生活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航空港区荆州路与规划领事馆南三路交叉口

联 系 人：朱先生、王先生

电 话：0371-8708113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郑州航空港汇港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雍州路与巡航路交叉口西南角领航中心 5 楼 503 室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 0371-60870374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